附件

重庆市合川区商品有机肥推广示范补贴供货企业申报表

申请企业（盖章）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|  | 营业执照编号 |  |
| 企业法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企业地址 |  |
| 商品有机肥主要原料来源（养殖场、企业等） | 养殖场：地 址：类 别：猪粪□ 牛粪□ 羊粪□ 鸡粪□ 鸽粪□  农作物秸秆□ 其他□ |
| 生产情况（只填写商品有机肥相关内容） | 肥料登记证号码 | 年产量（吨）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…… |  |
| 合计 |  |
| 区县审核意见  |  盖章： 20 年 月 日 |

注：1.主要原料来源是指合川区畜禽养殖场产生的废弃物（如猪粪、牛粪、羊粪、禽粪等）和合川区域内农业生产产生的秸秆。

 2.企业申请需同时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和肥料登记证复印件。

3.本表一式三份，申请企业、区县农业农村部门、市农业农村委各一份。